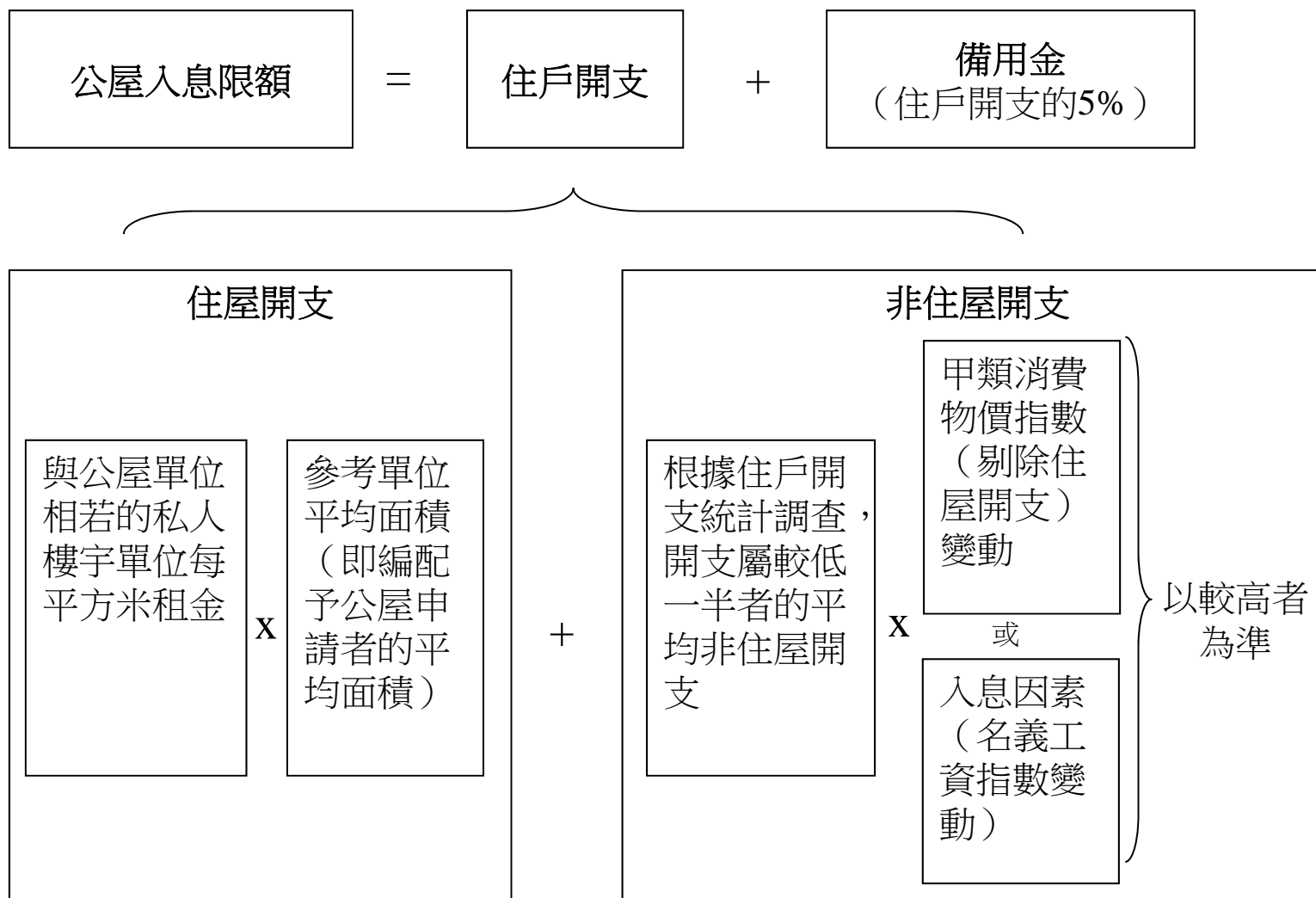


2018/19年度公共租住房屋 (公屋) 入息和資產限額檢討

I. 公屋入息限額檢討機制



主要參數

	2018/19年度的檢討
	<u>2017年第四季</u>
(a) 私人樓宇單位不劃一每平方米租金 (以每平方米室內樓面面積計)	
- 1人	357元
- 2人	322元
- 整體	321元
	<u>2014/15至2016/17年度</u>
(b) 參考單位面積 (過去三年編配予公屋申請者單位的平均面積)	
- 1人	14.9平方米
- 2人	22.4平方米
- 3人	29.9平方米
- 4人	35.1平方米
	<u>2017年第四季</u>
(c)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(剔除住屋開支)與去年同季相比 的變動	+1.2%
	<u>2017年第三季</u>
(d) 名義工資指數與去年同季相比的變動	+3.7%

2018/19 年度的建議公屋入息限額

	2017/18年度 現行公屋入息限額*	2018/19年度 建議公屋入息限額*
- 1人	11,250元	11,540元
- 2人	17,350元	17,600元
- 3人	22,390元	22,390元 [^]
- 4人	27,050元	27,920元

(整體 : +2.6%)

* 申請公屋時，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的法定供款，可從住戶入息扣除

[^] 建議維持2017/18年度的3人家庭入息限額；如按照既定公式計算，3人家庭的入息限額應為22,020元



II. 公屋資產限額檢討機制

- 根據既定機制，公屋資產限額參照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調整

2018/19年度檢討

2017年第四季

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相比
去年同一季度的變動

+1.6%



2018/19 年度的建議公屋資產限額

	2017/18年度 現行公屋資產限額	2018/19年度 建議公屋資產限額
- 1人	245,000元	249,000元
- 2人	333,000元	338,000元
- 3人	433,000元	440,000元
- 4人	506,000元	514,000元

(整體 : +1.6%)



完